

关于
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21 兴城 G1

债券代码：188411.SH

债券简称：22 兴城 01

债券代码：185525.SH

债券简称：22 兴城 02

债券代码：185526.SH

债券简称：22 兴城 03

债券代码：185852.SH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LTD.

二零二二年七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

1、债券总额：20亿元。

2、债券期限：3年期。

3、起息日期：2021年7月21日。

4、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2年至2024年每年的7月21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5、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7月21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6、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7、募集资金用途：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

（二）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1、债券总额：6亿元。

2、债券期限：3年期。

3、起息日期：2022年3月11日。

4、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5年每年的3月11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5、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5年3月11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6、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7、募集资金用途：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三）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债券总额：14亿元。

2、债券期限：5年期。

3、起息日期：2022年3月11日。

4、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7年每年的3月11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5、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27年3月11日（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6、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7、募集资金用途：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四）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债券总额：10亿元。

2、债券期限：5年期。

3、起息日期：2022年6月2日。

4、付息日：本期债券的付息日为2023年至2027年间每年的6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5、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7年6月2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计利息）。

6、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7、募集资金用途：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用于偿还到期公司债券。

二、 重大事项

根据《成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赵海、张智任职的通知》，决

定赵海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保留企业正职待遇），张智任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赵海先生、张智先生的简历如下：

赵海，男，1969年生，研究生学历，助理研究员。曾任四川大学校长办公室秘书科主任科员、副科长，成都市温江区委办公室副主任兼政研室主任，成都市温江区委政研室主任，成都市温江区会展业发展办公室主任、党组书记，成都市国资委政策法规处处长，成都鼎立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成都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成都联合产权交易所董事长，成都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副总经理监事长、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成都银行董事，成都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兼成都银行董事、高级专务，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现任成都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张智，男，1965年生，研究生学历，副研究员，高级工程师。曾任铁道科学研究院西南分院隧道室助理研究员工程公司副研究员、监理公司副研究员，成都地铁公司建设事业部部长助理兼任质量安全事故经理、成都地铁公司总工程师办公室副主任（市域快线办副主任），成都市域铁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地铁公司派驻），成都地铁公司建设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总支书记（党委书记），成都地铁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成都城建投资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1兴城G1、22兴城01、22兴城02及22兴城03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21兴城G1、22兴城01、22兴城02及22兴城03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

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21兴城G1、22兴城01、22兴城02及22兴城03公司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成都兴城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